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ESE PEOPL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681)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刊發。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計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業績與二零零九年同期的業績相比將錄得虧損。本盈利警告公佈僅以本集團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為依據，而該賬目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應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刊發。

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管理帳目之初步審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計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業績與二零零九年同期的業績相比將錄得虧損。有關虧損主要由於 (1)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錄得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虧損；及(2)二零零九年同期有出售福建安然之收益約港幣220,781,000元(該出售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八日之通函)，而本期並無此項非經常性收益。

本公司現正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屬本公司根據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作出初步評估，而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有關本集團表現之進一步資料詳情將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時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應審慎行事。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6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徐瑞新先生、莫世康博士、張和生先生、朱培風先生、靳松先生及朱健宏先生，以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劉駿民博士、譚慶璉先生及冼家敏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
靳松先生

北京，2010年11月16日

* 僅供識別